立法會CB(4)486/12-13(05)號文件

爭取十五年免費教育大聯盟 參照八項共識修訂爲八大訴求

1. 取消學券制,政府承擔全面資助幼兒教育

爭取	■ 對非牟利學校,參照津貼中、小學的撥款機制給予全面資助。
	■ 部分學校可保留私立營運形式,維持家長多元選擇。
目的	▶ 讓每一位幼兒都能夠接受照顧及義務基礎教育,保障兒童不論其背景都擁有
	全面與均等的發展機會。
	▶ 通過全面資助營運以奠定幼兒教育穩定、持續和優質發展的基礎。
	▶ 改變錢跟人走方式,避免將教育視作商品。
-	▶ 集中資助非牟利辦學團體,保障公帑使用合宜。

2. 正視全日制幼兒教育的需要,並提供資助

爭取	■ 改變劃一以半日制作爲計算撥款的方法。
	■ 考慮不同服務模式成本差異而提供全面資助。
目的	▶ 統整「教育」與「照顧」,促進幼兒教育全人發展。
	▶ 確保全日及半日制幼兒教育服務的健康發展,讓幼兒無論入讀全日制或半日
	制,均可獲得全面的資助和適切的支援。
~	全日制模式能夠支持工時長、雙職或幼兒有不同學習需要的家庭。

3. 降低師生比例

爭取	■ 2至4歲班的師生比例爲1:10,4至6歲班爲1:15。
	■ 師生比例不包括校長與主任。
目的	維持高質素的教學與照顧水平,讓年齡愈幼的班級愈享有較低的師生比例。
	▶ 支援教師處理幼兒的學習差異和面對日漸複雜的教學環境。
	▶ 完善人手編制,清楚界定師生比例計算只包括教師。

4. 優化教職員人手編制

2 (
爭取	· 🔳	增設支援教師,以改善教師的工作環境,包括支援空堂及長時間開放。
		增設會計文員,以應付因資助及完善校本管理而衍生的財務程序。
	Ħ	增設主任及專業督導人員,確立優質管理系統及持續提升專業素質。
目的	7	發揮教師專業能力,按工作需要增加人手,令學校獲妥善協助及管理,可以
		建設優質發展的架構。
,	>	加強校本專業指導與培訓,推展跨校交流與協作。
	>	舒緩工作壓力,減少長時間工作對教師身心的不良影響,亦使其難於發揮 專
		業能力。

爭取十五年**免費教育大聯盟** 參照八項共識修訂爲八大訴求

5. 確立幼師專業發展階梯及薪酬架構

爭取	■ 提升薪酬水平,並訂立證書及學位教師的薪級表,給予教師合理的薪酬待
	遇。
	■ 教師資歷邁向學位化,確立專業地位,與國際發展趨勢接軌。
	■ 設立多樣化的進修途徑和機會,參考中、小學的做法,提供教師持續專業發
	展津貼和安排。
目的	▶ 明確的教師薪酬架構及資歷認可機制,能吸引具質素的教師入職、挽留人
	才,穩定教學團隊。
	> 學童年幼,適應力低而具強烈的心理依附需要,穩定而專業的教師有助幼兒
	的健康成長及學習成效。
	▶ 教師自主地進行持續專業發展,優化專業質素和帶動教育改革。

6. 推展本土化的教研工作

爭取		增撥資源鼓勵進行本土化研究。
		設立零至十八歲兒童成長發展的中央資料庫,全方位追蹤各階段的狀況。
目的	>	全面掌握香港兒童的成長和學習情況,爲本港現時及未來的發展締造實質的
		政策制訂與完善基礎。
	>	透過向公眾定時發佈研究結果和數據資料,提升社會大眾對幼兒教育的認識
		與重視,促進對本土優質教育的討論和發展。

7. 確立專業的質素保證機制

THE TOTAL STATE OF THE POST OF		
爭取		簡化行政交待工作,致力發展學校的自評文化與能力。
		繼續提供校本支援,加強協助弱勢學校的有效發展。
		提高校外評審團隊的開放性,並取消外評報告上網的安排。
目的	>	避免本末倒置,影響教學專業規劃與實施,甚至師生互動時間與效能。
	>	質素保證機制重點不在問責,而應側重學校的自我完善,因此毋須將外評報
		告上網,增加校方不必要的壓力,而中、小學亦已取消有關措施。
	>	校外評審團隊加入學界、業界的參與,使評審機制更公平和專業。

8. 成立諮議平台及規劃機制,制訂長遠發展策略

爭取	■ 透過定期及具透明度的諮詢機制,推動廣泛政策討論,按本港現況及需要,
	共同議定促進幼兒教育發展路線圖。
	■ 諮議平台應以專業教育工作者爲主導,成員除幼兒教育持份者代表外,亦須
	包括跨界別專業人士,如醫生、社工及兒童權利組織的人士。
目的	▶ 可有效監察、規劃及推動幼兒教育的發展。
	▶ 推動政府發展跨部門與跨專業的整合政策框架,全面關注教師專業的發展、
	評核機制、規管與問責、多元辦學、校舍空間與設施、發展規劃、幼小銜接
	及零至六歲教育與照顧的服務整合模式。